|  |
| --- |
|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111年國稅局信義分局報稅服務報名表 |
| 班級 | 年　班 | 學號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曾參與國稅局暑期稅務見習 | 🞏是🞏否 |
| 電話 | 家： | 手機號碼： |
| Line ID |  | 排班日期(至少勾選3個志願) | 第　志願：111/05/02(一)至05/06(五)第　志願：111/05/09(一)至05/13(五第　志願：111/05/16(一)至05/20(五)第　志願：111/05/23(一)至05/27(五)第　志願：111/05/30(一)至05/31(二)配合國稅局要求，以週為單位，每週一組同學進行報稅服務，中途不換人，每天服務8小時。 |
| 緊急聯絡人姓名 |  |
| 緊急聯絡人稱謂 |  |
| 緊急聯絡人手機號碼 |  |
| 服務地點 | 第　志願：國稅局信義分局，第　志願：國稅局松山分局人數分配不均時得由實習處依申請同學成績調整 |
| 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評語 |  |
| 獎懲記錄 | 小功 |  | 嘉獎 |  | 小過 |  | 警告 |  |
| 缺曠課記錄 | 曠課( )小時 | 事假( )小時 | 病假( )小時 | 遲到( )次 |
| 家長同意欄 | 茲同意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班，學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參加貴校與臺北市國稅局信義分局、松山分局報稅志工服務，服務期間願遵照國稅局及松山家商之規定認真學習。此致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家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簽章 |
| 導師 |  | 科主任 |  | 實習組長 |  | 實習主任 |  |

備註:1.附109學年度第一及第二學期成績單影印本(須教務處核章)。

2.申請日期：110/09/08(三)至110/09/24(五)受理報名。